

# 加強保護綠海龜

## 擴展南丫島深灣限制地區 及延長限制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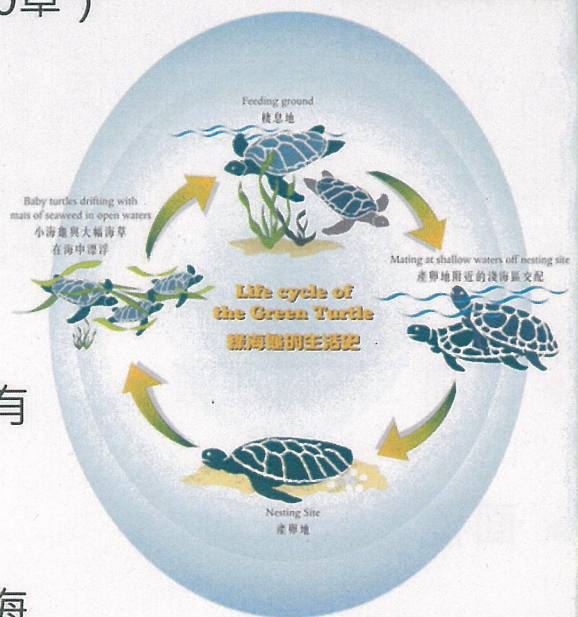
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  
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



漁農自然護理署  
Agriculture, Fisheries and  
Conservation Department

## 綠海龜

- ▶ 受《野生動物保護條例》(第170章)及《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》(第586章)保護
- ▶ 洄游到出生的沙灘產卵
- ▶ 南丫島深灣沙灘是本港唯一不時有綠海龜產卵的地點
- ▶ 深灣是南中國海內為數不多的綠海龜重要產卵地之一





# 《野生動物保護條例》(第170章)(《條例》)

## 《條例》下現有的保育措施 -

- ▶ 把綠海龜列為受保護野生動物
- ▶ 不得狩獵、故意干擾、管有、售賣或出口
- ▶ 不得取去、移走、損害、銷毀或故意干擾牠們的巢或蛋



## 現有保育措施

### 南丫島深灣限制地區

- ▶ 於1999年根據《條例》所指定
- ▶ 範圍：深灣沙灘
- ▶ 面積：0.5公頃
- ▶ 限制期：每年6月1日-10月31日





# 現有保育措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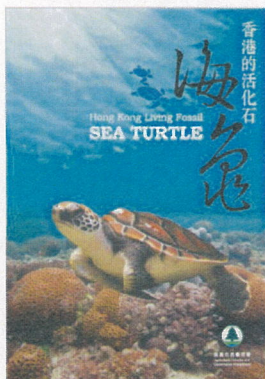
於限制地區巡邏



清理廢棄漁網及垃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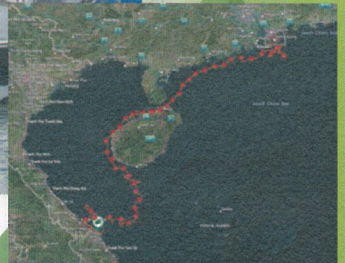
宣傳教育



海龜拯救、放流及追蹤



與國際機構科研合作



## 加強保護綠海龜繁殖水域

- ▶ 綠海龜在產卵前會在出生地的沙灘附近水域活動
- ▶ 預備產卵的綠海龜對人為干擾（如燈光、噪音和海上交通）極為敏感，有機會因受驚而放棄產卵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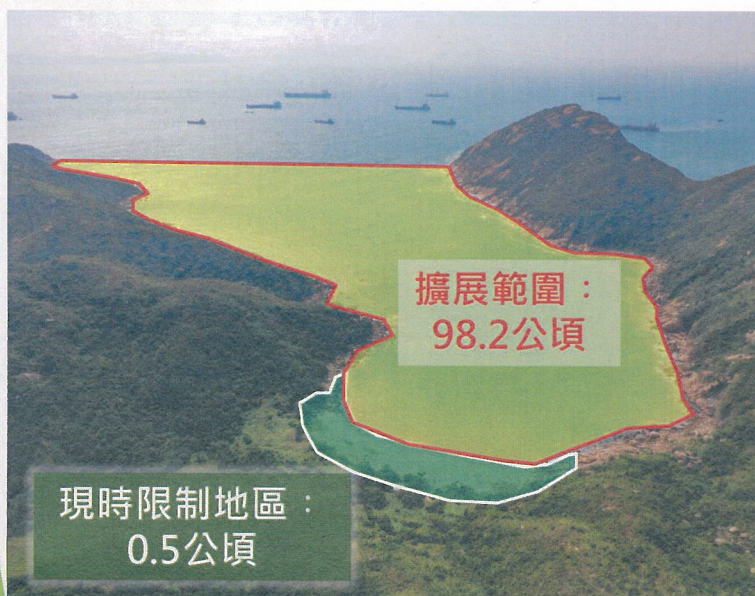
## 加強保護綠海龜繁殖水域

- ▶ 現時鄰接南丫島深灣沙灘的海灣並不是限制地區
- ▶ 近年漸成為遊樂船的熱點，亦有商業性捕魚活動
- ▶ 有需要把該海灣納入限制地區，以減少影響綠海龜繁殖



## 建議擴展範圍及延長限制期

### ▶ 擴展限制地區



### ▶ 延長限制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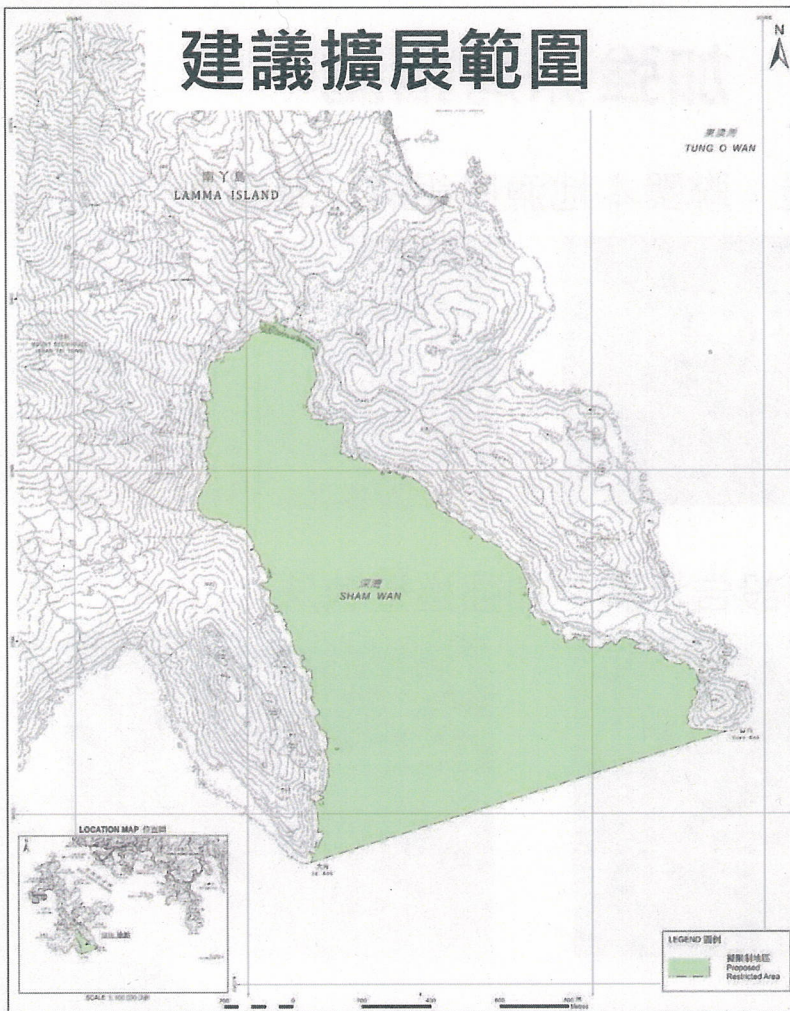
現時：  
6月至10月 (5個月)

建議：  
4月至10月 (7個月)

限制期以外時間：  
繼續容許商業性捕魚  
及其他公眾活動



# 建議擴展範圍



## 公眾諮詢 2019-2020年

持份者均大致支持建議 ✓

少部分持份者建議 -

- ▶ 減少限制範圍和時期
- ▶ 讓持份者參與維護限制地區及宣傳和教育的工作
- ▶ 加強保持綠海龜產卵地的環境衛生

### 持份者

漁民組織

環保團體

本地遊艇會

離島區議會旅遊漁農、環境衛生及氣候變化委員會

環境諮詢委員會自然保育小組

南丫島南段鄉事委員會

漁農業諮詢委員會漁業小組

本地船隻諮詢委員會



## 加強保育措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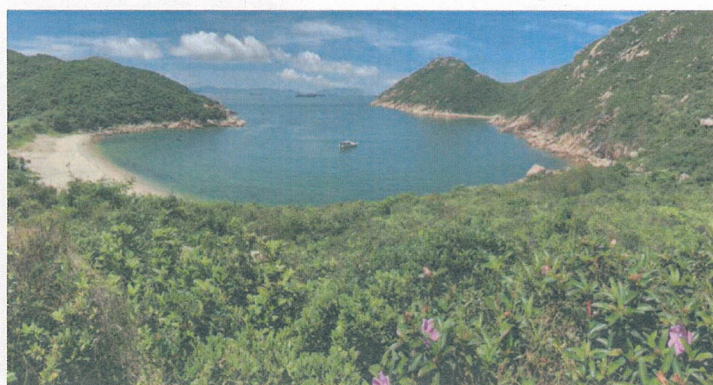
- ▶ 加強宣傳新措施，聯繫本地漁民組織、遊艇會和租船公司



- ▶ 限制地區出入口設告示牌，加強巡邏執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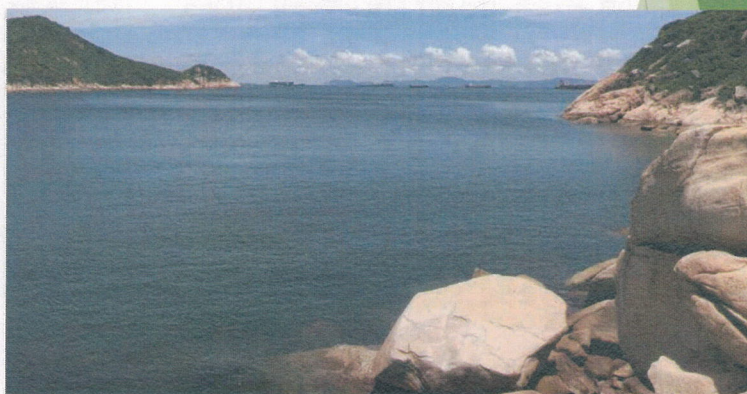


## 加強保育措施



- ▶ 研究設置遙控攝影機監察海灣的狀況，針對違規行為作出快速反應

- ▶ 與相關部門採取聯合執法行動





## 加強保育措施

- ▶ 清除棄置的漁網、垃圾和雜草，維持適合綠海龜繁殖的生境
- ▶ 邀請持份者參與維護限制地區及教育推廣，攜手推展保育工作



## 工作展望

日期	工作
2020年12月至 2021年1月	將建議的修訂刊憲及提交立法會省覽，進行先訂立後審議的程序
2021年3至4月	宣傳保育綠海龜新措施
2021年4月1日	擴展南丫島深灣限制地區及延長限制期生效





謝謝！

